

附件 4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（吴川段）

评价年度：2025 年

评价单位（公章）：吴川市交通运输局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6 月 17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（吴川段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建设吴川段长 42.059 公里高速铁路，吴川站站房 10000 平方米，站房中部设集散厅、候车室，两侧设母婴室、商务候车室、售票厅(综合服务中心)、商业服务等用房，两侧利用层高设置夹层，作为车站生产办公、休闲、信息设备等用房，2025 年底建成运营。

（二）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总体目标：建设吴川段长 42.059 公里高速铁路，吴川站站房 10000 平方米，2025 年底建成运营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大部署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（吴财绩〔2026〕2 号），我局立即组织相关股室开展绩效自评工作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我局在项目建设、资金支出等方面，严格按照规定执行，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，自评分数 98 分，自评等级为优。

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（一）资金管理过程情况

1. 资金管理情况。根据《关于批复 2025 年 5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安排项目的通知》（吴财金〔2025〕27 号）文件，安排 2025

年 8 月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4500 万元，专项用于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(吴川段)。

2. 资金执行情况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支付资金 4500 万元。

3. 资金管理情况。

(1) 支出规范性。

资金管理、工程款拨付符合国家有关财务管理规定，严格按照《吴川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性建设资金管理的意见》（吴府〔2021〕109 号）向财政进行请款和拨付，项目实际支出根据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程序审核把关，并按基建会计制度的有关要求执行；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拨付工程款，加强项目业主资金使用管理，做到专款专用。

(2)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：

绩效目标编制依据充分，内容完整规范；

绩效指标细化、量化，与支出内容匹配；

指标值设置合理，涵盖产出与效益维度。

(二)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：

数量指标：完成工程量进度约 100%；

质量指标：质量合格率 100%；

时效指标：项目按计划全部完成 100%；

成本指标：项目投资未超预算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：

经济效益：带动社会经济发展；

生态效益：对周边环境无不良影响；

可持续影响：项目长期有效，服务能力持续；

满意度：道路沿线群众满意度、幸福感达 95%。

五、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无

六、改进意见

无

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按绩效自评规定的时间和内容在政府网站公开。